

索引

審核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財務委員會委員補充問題的答覆

局長：教育局局長

第 18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EDB-2S-c1.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SV-EDB001	SV011	邵家輝	156	-
SV-EDB002	SV013	姚思榮	156	(7) 專上及職業專才教育
SV-EDB003	SV012	容海恩 葛珮帆	156	(8) 政策及支援
S-EDB004	S027	郭偉強	156	(3) 小學教育 (4) 中學教育
S-EDB005	S028	郭偉強	156	(3) 小學教育 (4) 中學教育
S-EDB006	S029	郭偉強	156	(8) 政策及支援
S-EDB007	S030	郭偉強	156	(2) 學前教育 (3) 小學教育 (4) 中學教育
S-EDB008	S023	麥美娟	156	(7) 專上及職業專才教育
S-EDB009	S024	麥美娟	156	(2) 學前教育
S-EDB010	S025	麥美娟	156	(3) 小學教育 (4) 中學教育
S-EDB011	S026	麥美娟	156	(7) 專上及職業專才教育
S-EDB012	S031	葛珮帆	156	(6) 其他教育服務及資助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11)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以下資料：

至目前為止，本港公營及受資助學校教師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佔有關學校教師人數的比率。

提問人： 邵家輝議員

答覆：

政府於2021年3月8日宣布因應疫苗的供應情況，以及疫苗接種的進度，按照聯合科學委員會的接種優先次序建議框架，擴大疫苗接種計劃優先組別涵蓋的範圍。學校教職員已獲界定為接種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的優先組別。教育局於2021年3月10日發信通知學校教職員接種安排並鼓勵學校教職員積極接種疫苗，以保障個人、學校師生及社會大眾的健康。政府目前並沒有教職員接種疫苗的有關數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13)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7) 專上及職業專才教育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2016/17至2021/22學年，參加的專上學生人數下跌的原因，以及在上述期間專上學生參加所屬院校所舉辦內地交流計劃的數據。

提問人： 姚思榮議員

答覆：

教育局的「專上學生內地體驗計劃」是眾多內地交流計劃之一，於2011/12學年以先導計劃形式推出，並獲批撥款1億元，以配對形式資助專上學生到內地交流，其後於2019年7月恆常化，並取消配對資助安排。此外，教育局亦自2020/21學年起向職業訓練局提供為期三年非經常性撥款，透過「職學國際交流學習先導計劃(內地交流)」支持其職業教育和就業支援計劃的學員及相關教職員到內地學習及交流。在2016/17至2021/22學年，參加上述兩項計劃的學生人數如下：

學年	學生人數 (下捨入最接近的百位數)	
	專上學生 內地體驗計劃	職學國際交流學習先導計劃 (內地交流)
2016/17	3 400	不適用
2017/18	2 700	不適用
2018/19	2 200	不適用
2019/20 [#]	700	不適用
2020/21 [*]	700	少於 100 人
2021/22 (預算)	4 000	少於 100 人

[#] 修訂去年預算所得的實際數字

^{*} 臨時數字

先導計劃運作至2015-16財政年度，累積支出金額已接近撥款的70%。在餘下的3個學年（即2016/17、2017/18及2018/19學年），可用撥款只餘約30%，惠及的學生人數亦因而有所減少。計劃於2019年7月恆常化後原可增加受惠人數，但受新冠病毒病疫情影響，院校暫緩舉辦交流活動，2019/20學年及2020/21學年參與交流計劃的專上學生人數亦因而減少。教育局已預留撥款以鼓勵院校在2021/22學年情況許可時復辦交流活動。

除了上述兩項計劃外，本地專上院校以及不少內地及香港的公、私營機構均為本地專上學生提供到內地及海外交流的機會，例如國家教育部舉辦的「香港與內地高校師生交流計劃」，以及由民政事務局、青年發展委員會及商會為學生舉辦的交流和實習計劃等，為院校和學生提供不同選擇。教育局並無備存有關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12)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8) 政策及支援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有鑑於近年發生的虐待兒童("虐兒")事件，說明在識別、處理和舉報懷疑虐兒個案方面，教育局與其他政策局/部門如何進一步改善機制的不足，以及提升跨局/部門溝通，確保個案及時得到處理。

提問人：容海恩議員、葛珮帆議員

答覆：

政府非常關注兒童的福祉及安全，而教育局透過不同渠道（包括通告、指引、培訓等），提醒學校須及早識別及支援有需要的學生。

在預防及處理懷疑虐兒個案方面，教育局一直與社會福利署（社署）緊密聯繫，因應近年發生的虐待兒童事件，教育局已先後多次更新相關學校指引－

- (a) 於2018年2月向全港幼稚園發出通告，要求幼稚園若學生連續7天無故或在可疑情況下缺課，必須通報教育局。如懷疑或發覺有學生受虐，即使學生沒有缺課或缺課不足7天，亦須通報。教育局收到通報後，會因應需要即時與學校跟進每宗的申報個案，以更有效地及早發現及協助學校處理虐兒事件。
- (b) 於2018年8月更新有關處理虐待兒童的通告，並於同年9月修訂《學校行政手冊》內有關處理懷疑虐兒個案的程序，提醒學校須遵照社署發出的程序指引採取合適措施，對有關學童提供所需協助。
- (c) 因應社署於2020年4月發出「保護兒童免受虐待－多專業合作程序指引」（二零二零年修訂版），教育局隨即於同年5月發出教育局通告第

1/2020號「處理懷疑虐待兒童及家庭暴力個案」，為學校在處理懷疑虐待兒童個案提供更具體和清晰的程序及指引，列明學校在處理虐待兒童個案時的程序及須注意的地方，並附有多項實用資料，以進一步加強學校人員對兒童被虐特徵的辨識能力及警覺性。有關通告詳細講述學校處理懷疑虐兒個案的程序，包括：遇有懷疑個案，學校應作初步了解及評估，如有需要，可諮詢社署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服務課），並視乎情況，將個案轉介至服務課。如情況顯示個案可能涉及刑事罪行，學校應向警方舉報。在有需要時，學校亦可向教育局諮詢意見或尋求支援。教育局亦已透過相關通告及專業培訓提醒學校人員，若有理由相信有關學生已遭受虐待或正面對受虐的危機，應盡快通知校長，並徵詢學校社工意見，以免延誤通報。

- (d) 教育局在《學前機構辦學手冊》及《幼稚園行政手冊(2020年更新版)》內，加入如何識別虐兒個案及處理懷疑虐兒個案程序的資料，供學前機構參考。

提高學校人員識別受虐兒童的意識，以及加強危機評估的能力，是及早發現和介入懷疑虐兒個案的關鍵。為此，教育局與社署及香港警務處合作，每年舉辦多場以「識別、預防及處理懷疑受虐待的學童」及「識別及介入受家庭暴力影響的學童」等為題的研討會，增強學校人員對虐待兒童及家庭暴力問題的認識，以及在識別懷疑個案、危機評估、多專業合作等方面的能力。

教育局會與相關政策局/政府部門保持聯繫，因應需要優化現行程序和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27)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小學教育、(4) 中學教育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在校免費午膳計劃，在疫情下的執行情況受影響。有學校未能安排，當中可能涉及不同因素，例如留校安排、供應商意欲等。但不應因而令有需要學童失去支援。

教育局有何措施解決問題？會否考慮以實報實銷方式補發膳食津貼？

提問人： 郭偉強議員

答覆：

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爆發，全港學校曾暫停全日面授課堂。其後在疫情發展容許的情況下，學校逐步恢復半天面授課堂，然而，為避免學生在校用膳時的感染風險，學校不可安排學生在校午膳，到校午膳供應服務實際上已暫停。因應清貧學生的需要，教育局在2020年11月向全港小學發信，籲請參與「在校免費午膳」計劃的學校在半日上課期間作出特別安排，與午膳供應商或其他合適的供應商商討為合資格的學生提供富營養、低風險並能夠保存較長時間的午膳餐盒，以便學生攜帶回家進食。據我們了解，參與計劃的學校已經評估其校本情況，並按需要與有關的午膳供應商跟進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午膳餐盒。當中有學校反映由於學校預訂的飯盒數量較疫情前全日上課的數量為少，故需以較高的價格採購。教育局已根據學校反映的意見，相應上調相關撥款並於2020年12月發放予參與計劃的學校。一如既往，計劃下的膳食津貼是以實報實銷的方式發放。就未能作出上述相關安排的學校，教育局會繼續與學校緊密聯繫，以便適時為有需要的學童提供可行的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28)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小學教育、(4) 中學教育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答覆編號EDB117及EDB118有關公營中小學全面落實教師學位化的情況，請政府告知本會：

- (1) 當局有何措施鼓勵那些未持有學士學位或同等學歷的教師盡早取得認可資歷；
- (2) 當局有否接獲涉及教師全面學位化安排的投訴、求助及舉報個案；若有，詳情為何；及
- (3) 當局有否主動了解教師選擇不改編至學位教師職位的原因，以及如何確保教師不改編純屬其個人意願？

提問人： 郭偉強議員

答覆：

(1)及(3) 教育局在2019/20學年落實教師職位全面學位化政策。在該政策下，教育局於公營中小學一次過把教師職位全面學位化，即公營學校核准編制內的所有教席均為學位教師職位。資助學校可按校本情況，在2020/21學年或之前一次過或分階段全面落實有關政策。在2020/21學年，絕大部分學校已盡用獲提供的學位教席，而於本學年完結後，原則上只有未持有本地學士學位（或同等學歷）或因個人意願選擇不改編至學位教師職系的教師才會留任在非學位教師職系。學校須遵照本局規定，充分諮詢校內所有教師，預先訂立一套客觀、公平和具透明度的校本政策，有關政策及準則須獲得校董會／法團校董會通過，讓所有已取得認可資歷，以及願意肩負學位教師職務的非學位常額教師可改編至學位教師職系。一直以來，教育局鼓勵教師持續進修，提升專業能量。教育局會繼續透過與學校的日常接

觸，了解個別學校未能運用所有學位教席的原因，並促請學校繼續鼓勵教師盡早取得認可資歷，以及肩負學位教師的職務。

(2) 自2019年3月公布資助學校教師職位全面學位化的推行細節至今，教育局共接獲4宗相關投訴，主要涉及轉職程序及機制。經調查後，3宗投訴確定不成立，而餘下1宗因投訴人未能提供進一步資料，致使本局無法作出跟進。另外，本局不時處理由學校人員、家長、學生和市民等透過不同途徑（例如信件、電郵、電話）提出的查詢或求助，我們沒有統計有關資助學校教師職位全面學位化的查詢／求助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29)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8) 政策及支援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答覆編號EDB120有關校園欺凌問題，當局回覆表示2017/18至2019/20學年期間，共接獲43宗有關校園欺凌的投訴及舉報個案，當中6宗經調查後確定個案成立或部分成立；就此，請當局進一步提供有關個案的資料，包括事件發生的年份、涉及的學校類別、投訴及舉報類別，以及懲處方式等。是否可將上報教育局的範圍，覆蓋所有欺凌個案，除了肢體欺凌，也有精神虐待，如杯葛、排擠等，不論輕重性質都應上報？

提問人：郭偉強議員

答覆：

在2017/18至2019/20學年期間，教育局共接獲43宗有關校園欺凌的投訴及舉報個案。經調查後確定6宗成立或部分成立個案，當中3宗於2018/19學年發生(涉及3所中學)，另外3宗於2019/20學年發生(涉及2所中學及1所小學)。個案主要涉及身體/行為暴力、語言攻擊及網絡欺凌。學校已對涉事教師／學生採取紀律行動，而教育局亦按既定機制跟進涉及專業失當的教師個案。

就處理校園欺凌，教育局為學校提供清晰指引，要求學校就較嚴重的校園欺凌事件(如教師為欺凌者、事件中出現嚴重暴力或傷亡等)通知教育局。如涉及懷疑受到虐待的個案，學校可直接諮詢社會福利署，以便盡早提供個案轉介及輔導服務。若情況嚴重，學校應即時報警求助。

我們認為要求學校向教育局上報所有校園欺凌個案，並非促進學校積極處理校園欺凌個案的有效措施。處理欺凌事件最重要的是教育、輔導和保護學生。學校設有專業人員(包括輔導人員、學校社工及校本教育心理學家等)，能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所需的支援及調解工作。現時，學校每學年均

需向教育局提交所處理的涉及校園欺凌的學生個案數目，讓局方掌握不同學校的情況，以協助檢視及制定相關支援措施。此外，教育局的輔導專業人員亦持續透過專業諮詢及訪校，與學校一起檢視校內的反欺凌工作，並因應學校的需要提供適切的支援。為進一步提升學校預防及處理校園欺凌的能力，教育局會促進學校在推行預防及處理校園欺凌措施方面的交流，分享成功經驗，以協助學校更有效地落實反欺凌措施，營造和諧關愛的校園環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30)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學前教育、(3) 小學教育、(4) 中學教育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答覆編號EDB123，鑑於現時社會就不良刊物對兒童及青少年的影響愈見關注，而市面仍充斥著不少不良刊物，當局有否制訂新的宣傳措施，以加強相關的公眾教育；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郭偉強議員

答覆：

教育局一向重視學校選用學與教資源的質素(包括學校圖書藏書)，一直透過不同渠道，包括通函、指引、教師培訓活動和學校探訪，提醒教師選用學與教資源的須知和準則，強調學校有專業責任把關，小心選取教材，確保這些教學材料配合學校課程的宗旨和目標，內容及資料準確、完整、客觀和持平，且著重培養學生正面的價值觀、態度和行為。

不過，現時坊間的刊物種類繁多，質素參差，當中亦有內容偏頗或帶有宣傳政治資訊和立場的刊物，因此教育局已藉不同途徑提醒學校須審慎選取讀物，確保學生能接觸內容正面健康、符合教育目的，以及配合學生的心智發展的刊物，以保障學生的福祉；也要特別提醒家長在家進行親子閱讀，或為子女選擇課外讀物時，應小心挑選適合的兒童及青少年讀物，以免學生受不良刊物影響。若收到有關個別學校採用教材不適切的投訴，本局會嚴肅跟進。不良刊物對兒童及青少年的影響，不光是學校教育問題，實需要持份者在社會不同崗位共同關注和努力。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23)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7) 專上及職業專才教育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答覆編號EDB161，請政府提供以下資料：

- (1) 參與職訓局工作實習計劃的高級文憑課程學員人數持續減少，由2016/17學年的11 096人，大幅減少至2019/20學年的7 302人；當局是否知悉箇中原因；以及有何措施鼓勵學生參與工作實習計劃；及
- (2) 在2019/20學年，參與職學計劃的學員人數只有896人，當局是否知悉人數減少的原因；以及在學員及僱主滿意度達80-99%的情況下，會否考慮擴大有關計劃；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麥美娟議員

答覆：

- (1) 職訓局一直就有關實習計劃與相關企業保持聯繫。在過去數個學年，由於中學畢業生人數持續下降，入讀職訓局的高級文憑課程並參與實習計劃的學員數字亦反映有關趨勢。在2019/20學年，受2019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參與工作實習計劃的企業所提供的工作實習的機會較往年減少，以致在該學年參加實習計劃的學員人數亦受影響。職訓局已與相關企業商討，待疫情緩和及受控後，為參與工作實習計劃的高級文憑課程學員增加工作實習的機會。職訓局亦預計參與工作實習計劃的學員人數在未來數學年將有所回升。
- (2) 政府由2019/20學年起，已將職業教育和就業支援先導計劃（職學計劃）恆常化。受疫情影響，該學年參與職學計劃的學員人數有所下降。政

府會考慮疫情發展和未來數年的經濟情況，與職訓局繼續檢視計劃的成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24)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學前教育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答覆編號EDB179有關幼稚園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下的運作情況，請政府告知本會：

- (1) 自疫情爆發至今，有否幼稚園已向教育局申請調低學費；若有，有關詳情及申請進展如何；及
- (2) 現時全港幼稚園各級學生復課的情況，當中已實施全校復課的學校數目及佔總幼稚園數目的比率為何？

提問人： 麥美娟議員

答覆：

- (1) 在2019/20及2020/21學年(截至本年4月中)，分別有約360及240所幼稚園向教育局申請調低學費。當中，2019/20學年的申請已全部獲批核，而2020/21學年的申請亦已大部分(238宗)獲批核，餘下2宗申請正在處理中，預計月內完成批核。
- (2) 截至本年4月中，約有850所幼稚園向教育局遞交全校恢復半天面授課堂的申請，佔幼稚園總數約8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25)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小學教育、(4) 中學教育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答覆編號EDB184 有關「在校免費午膳」資助計劃的推行情況，當局表示應將有限資源投放於最需要的小學生身上，現時沒有計劃把參加資格的涵蓋範圍延伸至中學生；就此，當局曾否評估中學生對在校免費午膳的需要程度及有關的評估方式為何；以及如何確定中學生的需求較小學生為低？

提問人： 麥美娟議員

答覆：

關愛基金由2011/12至2013/14學年，以先導形式在公營和直資全日制小學為領取學生資助計劃「全額津貼」的小學生提供在校免費午膳。有關撥款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參加學校，再由學校代合資格學生向午膳供應商繳付費用。在校免費午膳先導項目納入恆常資助計劃時，有關的委員會已多次討論及檢視計劃，認為資源有限，為更妥善運用公共資源，應將有限資源投放於最需要的小學生身上。

教育局每年向學校發出問卷調查，學校均認同計劃的安排能達致項目的目的，讓清貧學生在校獲得均衡及充足的膳食之餘，更確保津貼全數用於受惠學生的午膳開支上。現時，一般中學均不會為學生集體預訂午膳，透過由學校提供午膳及要求學生在校用餐的模式，並不適用於中學。我們會繼續與學界及其他有關持份者溝通，在考慮資源有限的前提下，評估如何為有需要的中學生提供更適切的支援。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26)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7) 專上及職業專才教育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就答覆編號EDB186附件C的資料，請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 (1) 受僱於全職工作的首屆畢業生當中，有多少人的職業與選修的課程或範疇相關；及
- (2) 因應現時畢業生的就業情況和收入數據，部分課程的就業情況較不理想；當局有否與各校商討如何作出改善；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以及針對長期表現不理想的課程，會否考慮剔除於資助計劃之外？

提問人：麥美娟議員

答覆：

- (1) 根據教育局透過院校向在2015/16學年獲納入「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資助計劃)的指定課程而獲資助的2018/19學年畢業生進行調查結果，回應調查的畢業生中約七成人士表示受僱於相關行業／職位或認同課程與工作相關／對工作有用。
- (2) 教育局每年就本港的社會和經濟發展及業界的需要，諮詢各政策局的意見，適當調整資助計劃的選定範疇、有關的資助課程和獲資助的學額數目，培育所需人才以支援有殷切人力資源需要的行業。除了自資課程的學額供應和收生情況，各政策局會參考參與院校提供的課程及學額、相關行業人力情況、業界及持份者的意見、獲公帑資助的相類課程的供應等其他因素，作整體考慮及適當調整。在2021/22學年，

部份範疇的課程及資助學額數目均有所調整，以配合本港的社會和經濟發展及業界的最新需要。教育局會與各政策局及院校保持溝通，適時檢視資助計劃的選定範疇、課程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31)

總目： (156) 政府總部：教育局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其他教育服務及資助

管制人員：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李美嫦)

局長： 教育局局長

問題：

- (1) 儘管過去3年度學校推行「自攜裝置」的情況漸趨普及，但2018-2019年度數據顯示，中小學校參與此計劃只有三成。教育局是否有任何相應跟進措施，將相關措施普及化？
- (2) 政府上一次推出新的資訊科技教育策略已歷時超過5年，教育局未來在推動學校應用科技方面，會否推出新措施或策略？
- (3) 教育局有否向教師們收集對於資訊科技教育專業發展課程質素的意見？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答覆：

- (1) 教育局在2015/16學年推出「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其中主要措施是分階段為全港公營學校建立無線網絡校園，以便學生在課堂上進行電子學習。「自攜裝置」是指學生在學校建議下自行攜帶流動電腦裝置上課，是配合推行電子學習的措施之一，推行電子學習不一定要同時推行「自攜裝置」，學校可在課堂上為學生提供流動電腦裝置，進行電子學習。學校可因應其校情，包括教師的教學設計、學生的學習特性和需要、家長意見，和其他的配套措施如提升學生資訊素養等，在校本管理的原則下決定是否有推行「自攜裝置」的需要，或制訂推行相關措施的時間表。教育局已透過多項措施，包括網頁、為學校教育領導層及教師提供專業培訓課程；透過資訊科技教育卓越中心為全港學校提供便捷的到校／遙距支援服務，促進教師建立學習社群、分享和累積經驗等；亦成立技術支援小組向學校提供技術支援及培訓，如裝置的採購、使用和管理等，以協助學校推行「自攜裝置」。

- (2) 教育局一直透過優化學校資訊科技環境，包括硬件、資源和教師培訓等，讓學校根據其校情和發展需要，制訂校本實踐電子學習的計劃，以善用資訊科技促進學與教效能。我們會留意各項措施的進度和持續檢視成效，並與學校總結推行電子學習的經驗，以適時調整配合學生和學校發展的資訊科技教育策略。
- (3) 我們一直因應電子學習的最新發展，以及收集並參考教師和培訓人員的意見，持續評估及優化各項專業發展課程，以配合教師在電子學習方面的最新專業發展需要。

- 完 -